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0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朱红军先生于2020年12月28日辞职，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包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见附件），并接替朱红军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相关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附件: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包强，男，中国国籍，1964年5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4年7月至2001年8月，历任兰州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系审计教研室主任、科研处副处长、审计系总支书记、会计学院副院长；2001年8月至今，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教授；2016年2月至今，担任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5月至今，担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深圳开心牧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0月，担任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包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包强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包强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